

儀禮卷第一

教士繼公集說

馬一浮編選《群經統類》整理叢書

何俊主持整理

儀禮集說

下

【元】敖繼公撰 孫寶點校

上海古籍出版社

繼公謂此篇主言士冠其適子之禮然此士云
據其子而立文也下篇放此冠者加冠之稱凡

見一浮編選《群經統類》整理叢書

何俊主持整理

儀禮集說

下

〔元〕敖繼公撰 孫寶點校

上海古籍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儀禮集說／(元)敖繼公撰；何俊主持整理；孫寶點校．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12
(“馬一浮編選《群經統類》”整理叢書)
ISBN 978-7-5325-8393-5

I. ①儀… II. ①敖… ②孫… III. ①禮儀—中國—
古代 IV. ①K892.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7)第 058954 號

儀禮集說

[元] 敖繼公 撰

孫 寶 點校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發行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

(1) 網址：www.guji.com.cn

(2) E-mail：guji1@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www.ewen.co

南京展望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排版

常熟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890×1240 1/32 印張 35.25 插頁 14 字數 711,000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1—1,500

ISBN 978-7-5325-8393-5

B·994 定價：186.00 元

如發生質量問題，讀者可向工廠調換

目錄

「馬一浮編選《群經統類》」整理叢書前言

..... (一)

整理說明 (一)

儀禮集說序 納蘭成德 (一)

儀禮集說序 敖繼公 (一)

儀禮集說卷一 (一)

士冠禮第一 (一)

儀禮集說卷二 (四八)

士昏禮第二 (四八)

儀禮集說卷三 (一〇六)

士相見禮第三 (一〇六)

儀禮集說卷四 (一二四)

鄉飲酒禮第四 (一二四)

儀禮集說卷五 (一七九)

鄉射禮第五 (一七九)

儀禮集說卷六 (二七六)

燕禮第六 (二七六)

儀禮集說卷七 (三三二)

大射儀第七 (三三二)

儀禮集說卷八 (四〇七) 儀禮集說卷十三 (七七五)

聘禮第八 (四〇七) 既夕禮第十三 (七七五)

儀禮集說卷九 (五四五) 儀禮集說卷十四 (八四四)

公食大夫禮第九 (五四五) 士虞禮第十四 (八四四)

儀禮集說卷十 (五八六) 儀禮集說卷十五 (八九一)

覲禮第十 (五八六) 特牲饋食禮第十五 (八九一)

儀禮集說卷十一 (六〇六) 儀禮集說卷十六 (九五二)

喪服第十一 (六〇六) 少牢饋食禮第十六 (九五二)

儀禮集說卷十二 (七〇二) 儀禮集說卷十七 (九九一)

士喪禮第十二 (七〇二) 有司徹第十七 (九九一)

敖繼公儀禮集說後序……………(一〇五〇)

附錄……………(一〇五二)

一、序、跋及四庫提要……………(一〇五二)

錢大昕《跋儀禮集說》……………(一〇五二)

俞正燮《書儀禮集說少牢二篇後》……………(一〇五三)

周中孚論《儀禮集說》十七卷……………(一〇五四)

《四庫全書總目·儀禮集說提要》……………(一〇五五)

《四庫全書簡明目錄·儀禮集說提要》……………(一〇五六)

二、傳、學案……………(一〇五六)

《元史類編》卷三十四《敖繼公傳》……………(一〇六〇)

《宋元學案·教授敖先生繼公學案》……………(一〇五七)

《閩中理學淵源考·教授敖君善先生繼公》……………(一〇五八)

《儀顧堂集》卷十四《湖州府志·人物傳·寓賢》《敖繼翁傳》……………(一〇五八)

《新元史》卷二百三十五《敖繼公列傳》……………(一〇五九)

三、清人評論輯要……………(一〇五九)

梁章鉅論《儀禮集說》……………(一〇五九)

沈欽韓《書〈讀禮通考〉》……………(一〇六〇)

論敖繼公《儀禮集說》……………(一〇六一)

王士禳論《儀禮集說》……………(一〇六一)

褚寅亮《儀禮管見·自序》論

《儀禮集說》……………(一〇六一)

錢大昕《儀禮管見序》論《儀禮

集說》……………(一〇六二)

王鳴盛《儀禮管見序》論《儀禮

集說》……………(一〇六三)

四庫館臣《儀禮義疏提要》論

《儀禮集說》……………(一〇六三)

曹元弼《駁胡氏申敖繼公》爲人

後者爲本宗服」說》……………(一〇六四)

曹元弼《禮經纂疏序》駁敖繼公

《儀禮集說》……………(一〇六四)

張鑒《儀禮集編序》論《儀禮

集說》……………(一〇六五)

朱景英《三禮授受考》論《儀禮

集說》……………(一〇六五)

皮錫瑞論《儀禮集說》……………(一〇六五)

趙爾巽《清史稿·褚寅亮傳》論

《儀禮集說》……………(一〇六六)

儀禮集說卷九

公食大夫禮第九

注曰：於五禮屬嘉禮。

疏曰：此篇「魚、腸胃、倫、膚」，皆七篇末云「上大夫魚、腸胃、倫、膚若九，若十有一。下大夫則若七，若九」。則此大夫，謂子、男之下大夫也。

繼公謂：此篇主言食小國小聘之賓，蓋與前篇互見其禮也。

公食大夫之禮。使大夫戒，各以其爵。食，音嗣。下並同，異者別見之。

云「各以其爵」，則兼卿大夫言矣。此蓋顧下經見上大夫之禮而立文也。飲食之禮，賓主敵，則主人親戒速，所以尊賓也。此使戒賓而各以其爵，亦其義耳。

上介出請，入告。三辭。

注曰：爲既先受賜，不敢當。

疏曰：饗食，皆當三辭。

繼公謂：食必三辭者，重於燕也。燕則再辭而許。

賓出，拜辱。大夫不答拜，將命。賓再拜稽首。

注曰：受命。

繼公謂：賓不言朝服可知也。既對，乃北面而拜。拜辱，說見《鄉飲酒》。

大夫還。

注曰：復於君。

賓不拜送，遂從之。

云「不拜送」，明有拜送者先拜送，乃從之，國君於王使之禮也。

右戒賓

賓朝服，即位于大門外，如聘。朝，直遙反。

拜命之時，賓固朝服矣。於此乃著之者，明其與聘服異，亦因事而見之。如聘，謂賓入于次乃

即位，而主君之擯者亦三人也。賓即位亦于西方，東面。介立于其東南，北面，西上。

右賓即位

即位。具。

賓即位，而主人之有司乃具者，節也。具，如具官饌之具。謂具，其所當陳設之物也。

羹定。甸人陳鼎七，當門，南面，西上，設扃鼎。鼎若束若編。

注曰：凡鼎鼎，蓋亦茅爲之。長則束本，短則編其中。

繼公謂：甸人掌以薪蒸，役外內饗之事，故此時爲陳鼎也。天子則外饗爲之大牢，而用七鼎，以所食者乃下大夫也。篇首雖言「使大夫戒，各以其爵」，而篇中則實主言下大夫耳。陳鼎於庭少北而東西，則當門陳鼎。當門南面，君禮也。西上，明爲賓也。設扃鼎在陳鼎之前，於此乃言之者，亦因而見之也。若束若編亦謂七者，皆科用其一耳。此與「若丹若墨」之文意同。

設洗如饗。

注曰：必如饗者，先饗後食，如其近者也。饗禮亡，燕禮則設洗於阼階東南。

小臣具槃匱，在東堂下。匱，音移。

爲公設盥也。匱盛盥水，槃盛盥棄水也。凡行禮，其以槃匱盥而不就洗者，尊者一人而已，有敵者則否。不言簞巾，文略耳。祭禮，有槃匱必有簞巾。

宰夫設筵，加席、几。

注曰：設筵於戶西，南面而左几。公不賓至授几者，親設涪醬，可以略此。

無尊。

言此者，嫌酒漿或用尊也。

飲酒、漿飲，俟于東房。

注曰：其俟莫于豐上也。

繼公謂：酒言「飲」者，指其所用名之也。漿云「飲」者，明其爲六飲之一者也。漿在六飲而云「漿飲」，亦猶醴在五齊而云「醴齊」之類也。言俟者，見其已在饌，特俟時而設之耳。

凡宰夫之具，饌于東房。

注曰：凡，非一也。飲食之具，宰夫所掌也。酒漿不在凡中者，雖無尊，猶嫌在堂。

繼公謂：此所饌者，謂豆簠、簋、鉶也。

右陳設

公如賓服，迎賓于大門內。大夫納賓。賓入門左，公再拜。賓辟，再拜。

稽首。公揖人，賓從。辟，音避。

此行禮於禰廟，亦有每門每曲之揖。不言者，亦文省。此說已在《聘禮》後，不見者放此。

及廟門，公揖入。賓入。

注曰：廟，禰廟也。

三揖。至于階，三讓。公升二等，賓升。

此下大夫與公升階之儀，乃與卿同。然則，升階尊卑之差不過一等。此三揖與《士冠禮》者同，與《聘禮》者異。

右迎賓

大夫立于東夾南，西面，北上。

注曰：東夾南，東西節也。

繼公謂：大夫，亦兼上下者言也。下大夫西面辟，擯者及士位而在此耳。東夾南，即東堂南。舍玷而取節於夾，見其去堂遠也。羣臣至是方即位於廟，則是擯者公亦不在廟明矣，此其異於臣禮與？士冠、士昏禮，主人皆先待於廟，乃出迎賓。

士立于門東，北面，西上。

注曰：非其正位，辟賓在此。

繼公謂：立于門東，宜東上而統於君。乃西上者，順其本位之列，所以見此，非正位也。西

方北上、門東西上，皆上左也。聘時，大夫士之位亦宜如是。

小臣東堂下，南面，西上。

小臣者，小臣正、小臣師與其從者也。

宰東夾北，西面。

宰，大宰也。東夾北，北堂下之東方也。宰，尊官，於此乃見之者，位定在後耳。宰與羣臣同入，以其位在內，故後於在外者。

內官之士，在宰東北，西面，南上。

注曰：夫人之官，內宰之屬也。自卿大夫至此，不先即位，從君而入者，明助君食賓，自無事。

繼公謂：內官之士，內小臣之屬也。在宰東北，少退於宰也。此惟取節於宰，則宰獨立於此明矣。

介門西北面，西上。

注曰：西上，自統於賓。

繼公謂：介位序於內官之後，見其不從賓而入，變於聘時也。上擯則隨公而入，立于階下。

承擯、紹擯亦隨入，立于士東，少進，負東塾，北面，東上。

右羣臣及介即位

公當楣，北鄉，至再拜，賓降也。公再拜。

鄉，許亮反。下並同。

疏曰：公方一拜，賓即降。賓降後，公又一拜。

繼公謂：至再拜，言其拜至之數也。賓降之上，不言公壹拜者，文脫耳。於公壹拜而賓降者，急於答拜，亦所以辟之。至再拜，說見《士昏禮》。

賓西階東，北面，答拜。擯者辭，

注曰：辭拜於下。

拜也。

不從其命而拜。

公降一等，辭曰：「寡君從子，雖將拜，興也。」

曰者，擯者辭也。公降一等，辭止，其又拜也。公辭而賓猶欲拜，故擯者復釋辭以止之，而賓終不從命也。君於臣乃拜至，其禮太崇，故答之，亦與常禮異。

賓栗階升，不拜。

注曰：自以已拜也。

繼公謂：升不拜者，以其終拜於公辭之後也。栗階，說見《燕記》。

命之，成拜。階上北面，再拜稽首。

注曰：賓降拜，主君辭之，賓雖終拜，於主君之意猶爲不成。

繼公謂：拜下者，臣也。拜于上者，賓也。既升而命之成拜，所以賓之。

右拜至

士舉鼎，去甬於外，次入。陳鼎于碑，南面，西上。右人抽扃，坐委于鼎西，南順出，自鼎西。左人待載。

「甬」當作「鼎」，去甬亦右人也。次，序也。次入鼎在西者，先在東者後也。「碑」下脫一「南」字，西南之「南」衍文，皆傳寫者誤也。朝位君南面，故陳鼎於內外皆順之。鼎西，每鼎之西也。順出，以次而出也。順出，正禮也。其或逆出，由便耳。左人待載，蓋各立于其鼎之東，南面。

雍人以俎入，陳于鼎南。旅人南面，加匕于鼎，退。

注曰：雍人，掌割烹之事者。雍人言入，旅人言退，文互相備也。匕俎每器一人，諸侯官多也。

繼公謂：雍人西面于鼎南，陳俎，俎南順。旅人南面于鼎北，加匕，匕北枋。退，蓋兼執匕俎者而言。旅人，其士旅食與？

大夫長盥，長，之兩反。

以長而序盥也，亦目下事之辭。

洗東南，西面，北上。

當盥者七人，皆違其位而立於此也。國君設洗當東雷，於東夾南爲少東。洗之東南，則又東矣。

序進盥，退者與進者交于前。

前者，其立處之西也。於洗南爲少東，交于前，不言相右可知也。此可見經文之例矣。

卒盥，序進，南面匕。

南面，立于鼎後也。匕，出鼎實也。

載者西面。

注曰：載者，左人。亦序自鼎東，西面於其前，大夫匕則載之。

疏曰：在鼎南稍東也。

繼公謂：西面，執俎以載也。

魚腊飪。

注曰：食禮宜孰，饗有腥者。

疏曰：上云「羹定」，恐魚腊不在其中，故此特著「魚腊飪」也。又曰，《國語》云「王饗用體薦」，體薦則腥矣。《樂記》云「大饗，俎腥魚」，是饗禮有腥也。

載體進奏。

奏，七豆反。

注曰：體，謂牲與腊也。

繼公謂：體者，三牲則右體，腊其一純與？言體而不言骨，見其尊者耳。牲體之數五，其脊、脅各三而皆二骨，以並腊則倍之也。《少牢饋食禮》曰：「腊一純而俎。」進奏，注見《鄉飲酒記》。

魚七，縮俎，寢右。

注曰：寢右，進髻也。

繼公謂：魚七者，腸胃有俎，故魚亦放其數也。縮俎者，首尾鄉俎之前後也，所以變於牲。